

急

教育部办公厅公告

教思政厅函[2017]14号

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全国高校研究生党员

“严以律己、政治生活”专题研修班

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高等学校党委、研究生院（部、处）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、十八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切实加强高校研究生党员思想政治教育，提高研究生党员党性修养，增强政治定力、纪律定力、道德定力、抵腐定力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和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决定举办全国高校研究生党员“严以律己、政治生活”专题研修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研修对象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高等学校党委、研究生院（部、处）推荐的优秀研究生党员。研修对象要政治立场坚定，理想信念坚定，刻苦钻研，勇于创新，作风严谨，纪律严明，品行端正，模范遵守党的纪律和规矩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，推进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，推进教育系统落实“四个合格”基本要求，引导研究生党员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核心意识、看齐意识，做到政治合格

三、组织保障

（一）实施对象

教育部直属高校，其他中央部门和直属高校，地方普通高等学校（含全日制大学、独立设置的学院）研究生党员骨干，计划培训20000人。有关要求见附件1。

（二）时间安排

2016年9月—2017年12月。2016年9月—2016年12月，教育部直属高校、其他中央部门和直属高校、地方普通高等学校（含全日制大学、独立设置的学院）研究生党员骨干，计划培训20000人。

根据研究生党员骨干实际学习需求，设置“党规学习、党内政治生活规范、党性修养提升”等主题课程，由中央党校、中国人民大学、清华大学等高校专家学者授课。

课程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，线上课程通过“学习强国”平台推送，线下课程由党校、高校专家现场授课。

二、实施步骤

（一）启动阶段（2024年10月10日至10月15日）：召开启动会，明确培训目标、内容和形式，下发培训通知。

（二）学习阶段（2024年10月16日至10月31日）：组织学员参加线上课程学习，并完成线下课程学习任务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成立培训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党委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组长，相关部门负责同志担任成员。

（二）落实经费保障。

四、预期成效

通过培训，使研究生党员骨干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，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提高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。

（三）强化考核评价。培训结束后，组织考核评价。

（四）注重成果转化。培训结束后，组织学员撰写心得体会，并在实际工作中加以运用。

三

